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12461728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擬訂新北市板橋區新興段890地號等25筆土地及府中段1655-23地號等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圖自112年11月6日起張貼本府及板橋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日，並於112年11月21日下午2時30分假新北市板橋區光榮市民活動中心(新北市板橋區光華街52號1樓)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任何人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意見，本府將彙整後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參考審議；人民或團體於前項公開展覽期間內提出書面意見者，以意見書送達或郵戳日為準。
- 三、公聽會紀錄將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審議參考。
- 四、計畫內容詳見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圖，其餘未盡事項悉依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。另為使本案相關當事人能充分瞭解計畫內容，本案相關內容建置於實施者網站(網址如下：<https://www.championgroup.com.tw/>)，其最終仍應以本府核定發布實施為準。

市長 侯友宜

副市長 劉 和 然

請假
代行